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各位董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我们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现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年来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陈丽京女士、郑建明先生及董事任文艺先生三名成员组成，其中陈丽京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公司审计委员会于2018年5月8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进行换届，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陈丽京女士、吕文栋先生，董事任文艺先生三名成员组成，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独立董事陈丽京女士担任。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共召开了6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1) 2017年年度报告审计期间共召开了3次会议

1、2018年1月19日~2018年3月23日期间，为做好2017年年报工作，我们召开了3次相关会议：（1）审阅公司财务部编制的未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同意将此财务会计报表提交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审计，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工作时间安排；（2）审阅年审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年度报告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与其进行沟通并提出建议；（3）对2017年度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进行表决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 2018年4月25日，召开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3) 2018年8月28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8年10月28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及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1)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我们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其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2)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2017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认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基本健全，内审工作能够有效开展，能够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指导性意见。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我们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3) 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我们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和监管要求，切实履行对公司的年度报告的审阅工作，并对定期报告的编制提出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

(4)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我们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适当性进行评估，并强化对内控制度执行的监督，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我们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相关职责。

2019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充分发挥监督职能，在健全和完善内控体系、提升内部审计质量、强化风险管理意识、协调外部审计工作及公司重大事项执行情况等方面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报告。谢谢大家！

审计委员会委员：陈丽京

吕文栋

任文艺

2019年4月17日